

交通部公告2006年第23号 - - 《 < 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 > 1988年议定书》修正案生效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0/2021_2022__E4_BA_A4_E9_80_9A_E9_83_A8_E5_c80_320504.htm 交通部公告（2006年第23号）《 < 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 > 1988年议定书》修正案生效的公告 国际海事组织海上安全委员会第78届会议（2004年5月20日）、第79届会议（2004年12月9日）分别以MSC.154（78）号、MSC.171（79）号决议通过了《 < 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 > 1988年议定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安全公约1988年议定书”）的两项修正案。根据《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》（以下简称“安全公约”）第V（b）（vii）（2）条和安全公约1988年议定书第VI条关于修正案默认接受程序的规定，上述两项修正案已于2006年7月1日生效。我国是安全公约1988年议定书的缔约国，在上述修正案通过后未对其内容提出任何反对意见，因此修正案对我国具有约束力。现将修正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附件：1. 《 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 1988年议定书》修正案（MSC.154（78））2. 《 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 1988年议定书》修正案（MSC.171（79）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二 六年七月十九日 附件1：《 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 1988年议定书》修正案（2004年5月20日以海安会第MSC.154（78）号决议通过）附录对《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》附件之附录的修改和增加《货船设备安全证书》的设备记录（格式E）1在第2节中，删去第9项，并将第10、10.1和10.2项分别重新编号为第9、9.1和9.2项。《货船安全

证书》的设备记录（格式C）2在第2节中，删去第9项，并将第10、10.1和10.2项分别重新编号为第9、9.1和9.2项。附件2：《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 1988年议定书》修正案（2004年12月9日以海安会第MSC.171（79）号决议通过）附录《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》附则之附录的修改和增加《客船安全证书》格式1在《客船安全证书》格式中，在以“本证书有效期至”开始的一节和以“签发于”开始的一节之间新增一节如下：“本证书所依据之检验的完成日期：.....”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